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0)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王軍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盧東亮先生、賀志輝先生、蔣英剛先生及朱潤洲先生，非執行董事敖宏先生及王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麗潔女士、胡式海先生及李大壯先生。

\* 僅供識別

##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擬為中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提供擔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 重要內容提示：

1. 被擔保人名稱：中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鋁國貿」)
2. 本次擔保金額：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
3. 累計擔保餘額：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計擔保餘額為人民幣139.57億元。
4.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無逾期擔保。

### 一、本次擔保概述

#### (一)本次擔保基本情況

中鋁國貿為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公司現擬為中鋁國貿提供人民幣10億元的擔保，用於替換中鋁國貿前期在深圳前海聯合交易中心開展氧化鋁廠庫倉單業務時開立的部分銀行保函，擔保期限1年。本次擔保授權期限為本次擔保相關議案獲公司董事會批准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

## (二) 本次擔保履行的內部決策程序

1. 2020年3月26日，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審議批准了與本次擔保相關的《關於公司擬為中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提供擔保的議案》。
2. 本次擔保無需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 二、被擔保人基本情況

被擔保人名稱：中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註冊資本：人民幣173,111.143489萬元

法定代表人：趙晉華

註冊地點：北京市西城區金融街33號通泰大廈B座15層

經營範圍：鋁、鋁合金、銅的境外期貨業務；鹽酸，硫酸；氫氧化鈉，氟化鋁，氨[液化的，含氨>50%]，鎳，煤焦瀝青的批發；進出口業務；銷售煤炭(不在北京地區開展實物煤的交易、儲運活動)、焦炭、金屬材料、礦產品、非金屬礦石、金銀製品、工藝品、首飾、金屬製品、金屬礦石、建築材料、機械電子設備、製冷空調設備、汽車配件、五金交電、日用百貨、針紡織品、木材、鋼材、辦公自動化設備、通訊設備、化工材料(不含危險化學品)、汽車(含小轎車)、7號燃料油；高科技開發、技術轉讓、技術諮詢；經濟信息諮詢服務；鋁材來料加工業務。

**與本公司的關係：** 中鋁國貿為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主要財務狀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鋁國貿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458,559.45萬元，負債總額人民幣142,346.32萬元，淨資產人民幣316,213.13萬元；2019年度營業收入人民幣2,759,063.80萬元，淨利潤人民幣12,513.76萬元。

### 三、擔保協議的主要內容

本次擔保所涉及的擔保協議將在上述擔保額度範圍內簽訂。

### 四、董事會意見

1. 為支持公司下屬子公司開展業務，同意公司為中鋁國貿提供擔保。
2. 本次擔保係為下屬子公司提供擔保，未與證監發[2005]120號《關於規範上市公司對外擔保行為的通知》精神相違背，符合相關規定。
3. 被擔保人為公司下屬子公司，可以有效地防範和控制擔保風險，不會損害上市公司利益。

### 五、累計擔保數量及逾期擔保的數量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對外擔保(不含對控股子公司擔保)餘額為人民幣0.12億元，佔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0.02%；對控股子公司擔保餘額為人民幣139.45億元，佔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19.72%；累計擔保餘額為人民幣139.57億元，佔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19.73%。公司無逾期擔保。

特此公告。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20年3月26日

**備查文件：** 1.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決議  
2. 被擔保人營業執照複印件及最近一期財務報表